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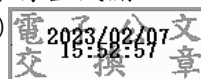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陳頌恩
電話：089-330580
傳真：089-341118
電子信箱：wl033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觀交字第11200233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40000A_1120023337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2002333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112年2月4日院授陸經字第1120300060號令，
公布「恢復實施金門、馬祖與大陸地區間之客運船舶往
來，以金門、馬祖地區之民眾及陸配等為限」自112年2月
7日生效，轉請查照並遵照辦理。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2月4日院授陸經字第1120300060B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臺東縣政府所屬各機關
副本：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(交通事務科)



農觀課 收文:112/02/08



1120001513

有附件